2018年度

四川省社会保险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19年8月29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_Toc15396599)…………………………………………………………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_Toc15396600)………………………………………………4

[二、机构设置](#_Toc15396601)……………………………………………………………7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Toc1539660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15396603)………………………………………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15396604)…………………………………………………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5396605)…………………………………………………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15396606)……………………………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5396607)………………………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5396608)…………………1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5396609)…………………………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5396610)………………………………14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5396611)…………………………14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14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5396612)………………………………………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_Toc15396613) ………………………………………………………16

[第四部分 附件](#_Toc15396614) ……………………………………………………………19

[附件1](#_Toc15396615)……………………………………………………………………19

第五部分附表………………………………………………………………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8

二、[收入决算表](#_Toc15396620)…………………………………………………………28

三、[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21)…………………………………………………………2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15396622)………………………………………2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_Toc15396623)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24)………………………………2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_Toc15396625)…………………………2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26)…………………………2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27)…………………………28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28)………………2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29)……………………28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30)…………28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_Toc15396631)…………………………………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负责全省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的参保登记、稽核的综合指导和管理工作，负责全省养老、工伤保险经办的全面综合指导和管理工作；承担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省级统筹预算和组织实施；负责全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集中委托管理和中央在川及省属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业务经办；承担省属机关事业单位和中央行业管理移交企业的养老、工伤以及中央在川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工作；负责省本级各项社会保险参保登记及企业职工养老、工伤保险费阶段性征收工作；承担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有序推进社会保险费征管职责划转。**积极会同省税务局按照社会保险费征管职责划转工作总体部署和时间节点要求，建成社会保险费信息共享平台，向省税务局全量移交存量数据，按期实现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费征收职能平稳移交和正常运行。

**2.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向纵深推进。**在全国率先建立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实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全部公共服务事项100%线上办理。启动中央在川机关事业单位属地参保缴费经办工作。完成自机保改革以来省内机关事业单位之间流动的44304人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3.全民参保计划全面实施。**建立“省级部署、市州督导、县区主抓、乡镇落实”的工作机制，深入推进扩面工作。全省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的参保人数分别达5766万人、871万人、1012万人。为期三年的工伤保险“同舟计划”圆满收官，“同舟计划”二期稳步实施，全省在建和新开工建设项目参保率均为100%。

**4.全力推进“社保扶贫百日攻坚”行动。**指导各地将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的范围扩大至建档立卡未标注脱贫的贫困人口、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困难群体。全年代缴贫困人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人数达到298.4万人，60周岁以上享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人员达到214.05万人，实现政府代缴和待遇保障两个100%。

**5.防范化解社会保险经办管理风险。**印发风险防控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编制《风险防控手册》，组织对全省349个经办机构开展循环交叉检查，委托第三方对部分社保经办机构开展“回头看”，实现责任落实、培训指导、督查督办、成果运用四个“全覆盖”。加强外部数据共享，提高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金核查工作成效。认真落实审计整改要求。开展社保经办机构警示教育。

**6.社会保险待遇调整任务圆满完成。**各级社保经办机构严格按照省厅统一部署，牢牢抓住数据测算、资金准备、系统调试、社银合作等关键环节，采取定人员、定岗位、定时间、定任务等方法，精心组织实施，确保2018年社会保险待遇调整任务圆满完成。

**7.待遇领取资格集中认证全面取消。**认真贯彻人社部关于全面取消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集中认证的要求，探索建立利用医保数据统一开展领取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的新模式。各地积极探索利用人脸识别等生物特征技术、主动上门认证等方式广泛开展资格认证，为参保群众提供便捷服务，努力实现资格认证的“人本化、无形化”。

**8.业务协同进一步深化。**所有市（州）均实现就业失业登记、社会保险登记和劳动用工备案三项业务统一登记。按照人社部要求，及时制定全省统一的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社银接口交换标准，督促各地通过系统对接传送发放数据信息，取消手工报盘。

**9.全面提升服务水平。**积极推进综合柜员制建设，全省市县综合柜员制覆盖率分别为91%、63%；全省乡镇（街道）、村（社区）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基层社保经办机构标准化率达85%，服务下沉事项逐年增加，实现群众在家门口“就近办”。全省社保信息系统启动建设，各地陆续开通网上大厅、微信公众号、手机APP等，让“网上办”成为常态。

**10.着力抓好队伍建设。**实施“机关双轮岗、窗口结对子”工程，着力提升全系统干部职工能力素质。开展“解民忧、转作风”专项行动，倒逼社保经办队伍提升素质、转变作风、优化服务。大力开展培训教育，实现省本级全体职工、市县经办机构负责人、各级经办窗口人员3个100%全覆盖。

二、机构设置

省社保局下属二级单位1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

纳入省社保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省社保局。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2876.14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25.27万元，下降17.86%。主要变动原因是信息化建设经费减少。

单位：万元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2860.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58.65万元，占99.93%；其他收入2.05万元，占0.07%。

单位：万元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2858.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82.03万元，占79.83%；项目支出576.62万元，占20.17%。

单位：万元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858.65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626.54万元，下降17.98%。主要变动原因是信息化建设经费减少。

单位：万元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58.6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626.54万元，下降17.98%。主要变动原因是信息化建设经费减少。

单位：万元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58.6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类）**27.26万元，占0.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417.06万元，占84.5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70.46万元，占5.96%；**住房保障支出（类）**243.87万元，占8.53%。

单位：万元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858.65万元**，**完成预算93.64%。其中：**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7.26万元，完成预算43.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职能划转，年度工作任务相应调整，整合部分培训计划。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支出决算为2155.73万元，完成预算93.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相关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压缩个别项目支出开支。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预算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脱贫攻坚对口帮扶工作方案，帮扶项目实施时间调整到2019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92.51万元，完成预算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42.5万元，完成预算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6.08万元，完成预算100%。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44.15万元，完成预算100%。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26.31万元，完成预算100%。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60.53万元，完成预算100%。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补贴（项）：**支出决算为83.34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82.0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72.1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309.9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98万元，完成预算45.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相关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01万元，占71.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97万元，占28.22%。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01万元,完成预算48.1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0.87万元，下降14.80%。主要原因是我局2辆应急保障用车一方面较上年减少维修费用，另一方面提倡厉行节约、绿色出行，到各市州调研出差尽量采用公共交通出行方式。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01万元。主要用于保证局机关机要用车和应急用车，开展各项社会保险工作调研、检查、指导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97万元，完成预算39.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增加0.72万元，增长57.60%。主要原因是上级机关及各省市兄弟单位来川检查、学习调研次数较上年增多。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97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24批次，123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97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上级机关来川考察调研、专项检查等用餐费0.75万元；接待各省市兄弟单位来川调研、考察学习等用餐费0.93万元；接待省内下级单位来我局请示汇报工作等用餐费0.29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2018年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完成当年财政拨款收入的93.64%。按照局机关年初预算安排，合理使用资金，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同时按照有关规定厉行节约，加大“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经费管控力度，有效节约财政资金，提高了资金使用绩效，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18年省社保局无100万元以上项目，按照预算编制要求，无需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1.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四川省社会保险管理局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省社保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9.90万元，比2017年增加38.39万元，增长14.14%。主要原因一是2017年末我局省本级社保公共服务大厅设为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社保分中心，增设自助终端设备，参保群众可自行打印各项参保证明，2018年办公费增加较多；二是局机关人员增加，日常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省社保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0.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4.57万元。主要用于全省社保经办风险防控评估检查、全省社保基金财务管理系统运行维护、购买办公家具等项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9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5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57%。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省社保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指利息收入、奖励收入等。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5、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6.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用于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四川省社会保险管理局**

**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四川省社会保险管理局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副厅级事业单位，财政全额拨款的一级预算部门，内设机构14个。

**（二）机构职能**

负责全省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的参保登记、稽核的综合指导和管理工作，负责全省养老、工伤保险经办的全面综合指导和管理工作；承担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省级统筹预算和组织实施；负责全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集中委托管理和中央在川及省属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业务经办；承担省属机关事业单位和中央行业管理移交企业的养老、工伤以及中央在川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工作；负责省本级各项社会保险参保登记及企业职工养老、工伤保险费阶段性征收工作；承担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截至2018年底，部门核定编制人数132名，实有在编人数113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8年财政厅批复我局的年初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2367.32万元，当年追加预算491.33万元，2018年度我局实际收到的财政拨款收入为2858.65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8年我局财政拨款支出共计2858.65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人员工资、日常运转、离退休人员支出等基本支出以及为完成特定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主要包括：经办管理风险防控评估检查及风控管理咨询；全省社保工作人员政策法规以及专项经办工作培训；养老保险基金征收管理；企业养老、工伤、生育、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经办；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业务经办和省级统筹管理工作；全省养老保险关系转移和协查认证省级平台、全省社保基金财务管理系统、省本级统一征收信息系统、省本级养老、工伤业务系统运行维护；社保业务档案整理及影像化管理工作等。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教育支出27.26万元。**主要为全省社保经办机构工作人员专题培训，全省各级经办机构基金管理经办、企业养老保险关系、机关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培训，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培训以及局机关职工参加人社部社保中心、省社保干部培训中心举办的各类业务培训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17.06万元。**主要为局机关人员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离退休人员支出、日常运转等基本支出以及为完成特定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

**3.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170.46万元。**主要为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243.87万元。**主要为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和无房职工的购房补贴等支出。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绩效目标制定情况。**我局严格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关于编制省级部门2018-2020年支出规划和2018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川财预〔2017〕104号）要求，结合省委、省政府、人社厅安排部署和行业发展规划、重点工作以及局机关主要职能，合理编制2018-2020年支出规划及2018年部门预算，重点项目经过调查研究和专题论证，制定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并对指标进行细化量化，按要求详细反映了保障完成的工作任务、经费预算的测算过程（包括具体工作量和采用的支出测算标准）、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达成的效果。

**2.目标完成情况。**2018年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完成当年财政拨款收入的93.64%。按照局机关年初预算安排，合理使用资金，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同时按照有关规定厉行节约，加大“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经费管控力度，有效节约财政资金，提高了资金使用绩效，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3.预算编制准确情况。**我局2018年预算编制准确率达93.64%。预算编制测算依据当年目标任务和全部工作安排，加强资金统筹，按照重点工作优先保障的原则，采用“零基预算”方法编制2018年部门预算，即人员经费按标准、日常公用经费按定额、专用经费按项目分别编制。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其中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编制。政府采购预算严格按照省政府确定的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分散采购限额标准编制。

**4.支出控制情况。**2018年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根据年初预算合理安排，按照局机关财务制度及时进行支付，年末决算数与预算数偏差7.93%，有力保障了局机关的正常运转。

**5.预算动态调整情况。**我局按照财政厅绩效监控工作安排，对项目进度、预算执行、各项目的完成情况进行动态跟踪、监督检查，发现预算执行中的问题，及时进行调整，促进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

**6.预算执行进度情况。**2018年我局预算执行进度6月、9月、11月末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38.79%、67.93%、78.27%，接近或超过预算实际支出进度量化标准40%、67.5%、82.5%。基本支出达到序时进度，项目支出上半年预算执行进度相对较慢，主要原因是由于根据工作任务的时间安排，信息化建设运维费、委托业务费等项目实施集中在下半年。

**7.预算完成情况。**我局按照年初预算，加强项目的绩效目标管理，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加快预算执行进度，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进度为93.64%，达到了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确保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8.违规记录情况。**我局2018年部门预算管理无违纪违规问题。

**（二）专项预算管理**

我局2018年无100万元以上的专项预算。

**（三）结果应用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指派专人负责，认真组织绩效评价工作，不断提高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绩效目标在年初随同部门预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及评分表以及部门决算中预算绩效部分均按要求在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通过绩效评价工作，我局完善制度，制定了《大额资金支付评审办法》《重大经济事项决策管理办法（暂行）》，对项目支出进行评审，确保对项目实施进度、资金支出情况以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绩效跟踪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2019年省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我局通过认真对照评分标准，深入客观进行自评，得分86.74分，不适用指标占4分，折算后自评得分90.35分。

**（二）存在问题**

通过2019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工作的自我评价，总体情况完成较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一是上半年预算执行进度较慢。根据年初工作任务安排，个别项目在上半年已进入实施流程，但未支付费用，因此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评价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时，上半年预算执行进度较慢。

二是绩效监控动态调整工作不够及时。预算执行中，个别项目预算如政府采购预算，在执行完政府采购流程后剩余资金未及时进行动态调整或注销，造成年末结余注销额增加。

**（三）改进建议**

一是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和培训力度，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过程中深入理解绩效管理的重要性，强化绩效结果应用，有效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水平。

二是合理安排项目预算的实施时间，避免出现集中打堆的情况，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三是加强绩效监控工作，结合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的安排，及时通过绩效监控或中期评估调整预算，有效使用财政资金。

附件：2019年度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19年度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适用于无专项预算的部门）** |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 | **指标分值** | **指标解释** | **计分标准** | **评价方式** | | **评价属性** | | **自评得分**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整体评价** | **样本评价** | **定性评价** | **定量评价** |
| 部门预算管理（80分） | 预算编制（30分） | 目标制定 | 10 |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 | 1.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2.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 √ | √ | 10 |
| 目标完成 | 10 |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 以项目完成数量指标为核心，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是否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指标得分=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的部门项目个数/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目个数\*10 |  | √ |  | √ | 10 |
| 编制准确 | 10 | 评价部门年初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准确。 | 指标得分=（年度预算总额-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预算结余注销额）÷年度预算总额\*10 其中：年度预算总额是指省级年初预算与执行中追加预算（不含当年中央专款）总和 | √ |  |  | √ | 9.11 |
| 预算执行（30分） | 支出控制 | 10 | 评价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 1.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5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3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2.预决算偏差程度与全省平均水平进行比较，偏差度低于平均水平的，得5分，高于全省平均水平的，按照与平均水平差异扣分。指标得分=[1-（本部门偏差率-全省平均水平）]\*指标分值 | √ |  |  | √ | 9.64 |
| 动态调整 | 10 |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 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预算结余注销额）\*10 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之和为零时，得满分。 | √ |  |  | √ | 2.83 |
| 执行进度 | 10 |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5%，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 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3、4、3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  |  | √ | 9.76 |
| 完成结果（20分） | 预算完成 | 10 |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 部门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的，得10分，未达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 √ |  |  | √ | 9.4 |
| 违规记录 | 10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 依据上一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10 |
| 绩效结果应用（20分） | 自评质量（4分） | 自评准确 | 4 |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5%以内的，不扣分；在5%-10%之间的，扣1分，在10%-20%的，扣2分，在20%以上的，扣4分。 | √ |  |  | √ | 不适用 |
| 信息公开（8分） | 目标公开 | 4 |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按要求向社会公开。 | 按要求随同预算公开的，得4分。 | √ |  | √ |  | 4 |
| 自评公开 | 4 |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 按要求随同决算公开的，得4分。 | √ |  | √ |  | 4 |
| 整改反馈（8分） | 结果整改 | 4 |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发现一处未整改的，扣1分，直至扣完。 | √ |  | √ | √ | 4 |
| 应用反馈 | 4 |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 |  | √ | √ | 4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